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種

王雲五主編

地理環境之影響
(二)

撒普爾著
陳建民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康 文 集

卷之四

雜著

學影之理

序

一

二

商務印書館

地理環境之影響

(二)

撒普爾著

陳建民譯

漢譯世界名著

第四章 民族之移動

〔此類移動之普遍〕 今日歐洲之人種境界與政治境界不過過去無數之種族的，民族的，及個人的移動之殘餘而已。土耳其，保加利亞，英格蘭，蘇格蘭及法蘭西之名稱皆從侵入之民族借來。新英格蘭，新法蘭西，新蘇格蘭，以及美洲方面多數地方皆表示其初期白種移民生於外大西洋。西班牙之加里西亞省（Galicja），意大利之郎巴底，法國之布勒塔尼，英國之厄色克斯（Essex）與薩塞克斯（Sussex）無不於其名稱之中紀載人類之潮流由民族遷徙（Volkerwanderung）之大潮分歧而出者。羅曼斯語羣，自葡萄牙以至羅馬尼亞，足以表示發展中之羅馬到處橫行，正猶雅利安語族之廣布表示無數道路與長期遷徙從位置未定之某地而出也。羅馬帝國中內阿爾卑斯高盧（Cis-Alpine Gaul）與外阿爾卑斯高盧（Trans-Alpine Gaul），俄羅斯帝國中外高加索（Trans-Caucasia），外貝加爾（Trans-Baikalia）與外裏海（Trans-Caspia）以及南非脫蘭斯瓦爾（Transvaal）與特蘭斯開（Transkei）一類之名稱無不指示前進之民族所由來之方

向也。

〔人種之層疊〕 依據人種學，歐洲語族則東西層疊，人種則南北層疊，此外尚有一種層疊則純憑高度，而此純憑高度之層疊重見於世界各地且證明某種侵入之民族佔領低地而其他被逐之人種則佔據高原。此種確定之佈置表示陸續之到達，猛向前進，強者之侵入肥沃之流域與平原，與夫弱者之退入山嶺及不毛之半島而即於此處屈服焉。人種之殘餘部分，語言之幸存，或純粹地名，有似敗軍沿途所棄之輜重，在在皆可證明到處皆有悲慘之退卻云。

〔歷史的移動之名稱〕 每一國家其歷史曾經吾人研究者皆曾先後接受外來之人羣。即四面皆海之英國自羅馬征服以迄近代俄國猶太人之侵入亦皆接受各種侵入之民族。即在史前時代英國人口亦包含數種成分，而此固可以古物學家之發現『長車人』與『圓車人』以及人種學家之認定英國有意卑里亞或地中海之血統證明之也。（註一）埃及，美索不達米亞，與印度，無論於其成文之歷史或不成文之歷史中皆有此類故事。熱帶之非洲無歷史；然而人種學家與人類學家所貫串者亦足以表示一種綿延不斷之遷徙——其始為擴張或短時間之侵略，後則繼以退縮，驅

逐或吸收。(註二)對此民族及種族之遷徙吾人特錫以歷史的移動之名稱，蓋此既係大部分成文歷史之基礎，又構成大部分不成文之歷史，尤其野蠻部落或游牧部落之歷史也。每一民族之歷史皆有兩項最重要之事件：一爲該民族人種之構成，一爲該民族因防衛境界或擴張境界對外所爲之戰爭。而此二者皆以歷史的移動爲根據，而所謂歷史的移動即和平或武力侵入其自身之土地，日後又因發展關係而侵略鄰封。此類移動多因人口之增加超出本地生計之上，同時以搶掠或征服土地之方法增加生計之戰爭精神又甚發揚。

〔歷史的移動之進化〕就原始部落而論此種移動簡單而無變化。所謂移動即部落所有分子獵獲飛禽走獸或挈同牛羊往來部落各地，或隨地轉徙以覓較多較優之地方。就文明民族而論所謂移動又採取各種形式，而社會上各分子之移動大爲分化。文明之邦有專門之邊防軍，探險家，海上商人，移民與教士。此輩使一部分人民不斷遷徙并指導向外之發展，同時大部分人民則化尋覓食物所費之力量爲內部之活動。吾人於此感遇奇事矣。整個民族因固定生活之發展而增加其人口，同時又增加其向外發展之必要；擴大其國土及其與其他地方接觸之範圍，擴大其地理上之服

界，并改善本地之交通；無論在國內或國外此國之流動較前益甚，不過此種流動只屬於社會上某階級而不屬於全部社會羣體耳。此種流動成爲全部經濟需要或政治野心之外部表現。此種流動具見於創立帝國之征服，開發新地之拓殖，及提高文化平準之貨物交換與思想交換，直至此種民族遷徙成爲歷史上一種主要事實而後已。

〔原始移動之性質〕 無論現在或過去此種移動皆普遍而有變化。當其作用最謹慎時此種移動曾產生最大之效果。只究少數最顯著之遷徙，例如民族遷徙與土耳其人之攻入歐洲，而忽略許多較小但又較爲普通之移動難免引起人種學上與歷史上錯誤之斷案，蓋前者只因其與日漸式微之羅馬帝國及君士但丁堡有關而轟動一時，後者則因徐徐之增加產生較大較久之結果也。就人類移動而論，亦猶就地質學而論，大效果不必預先假定大力，反而預先假定小力不斷之作用。常聞人言世界經若干次之遷徙始有居民；其實凡百皆可表示人類逐漸散布於大地之上，正猶輸入之鞦韆載逐漸佔據新英格蘭或水仙之逐漸佈滿佛羅里達（Florida）之河也。阿伽西（Louis Agassiz）於一八五三年曾言：『地球上包圍動物各種自然結合之境界實與各種人類之天然』

範圍相同。(註三) 澳洲人種與澳洲花草之平行，愛斯基摩種與北極動物之平行皆足以表示同一之分布方法。華勒斯於敘述俄國邊疆如何逐漸伸入倭爾加湖，侵略芬蘭及韃靼之地方而滲以斯拉夫之血統與文化時又謂此或係通常擴張之方法。』(註四) 修昔的底斯 (Thucydides) 敘述古希臘同一之侵略，驅逐及移徙之經過情形。(註五) 斯特累波曾謂據波息多尼烏 (Posidonius) 所述辛姆布利人及其他種族之由本地移出事屬逐漸而非突然。(註六) 又依據得拉瓦印第安人之傳說，彼等當初之由加拿大地方向南以至得拉瓦河與拆散比克灣 (Chesapeake Bay) 乃一種迂迴曲折之移動，往往中途停頓，即於此處留下緩進之一羣，彼處遣出一支，而後者即成爲新部落而改變本來之種族焉。(註七) 此乃一種無目的之漂泊，舍尋覓一種較優之住所外別無目的與目的地。汪達爾人 (Vandals) 其始似係『不安分之部落，一種泛散之集合，而此不安分之部落在地圖上并無一定之地方』大約住於中普魯士或東普魯士某處。(註八) 大規模之遷徙志在遠方之目的地者則須有一種地理學上之智識與一種組織而此種地理學上之智識與組織非原始民族所能有，故大規模之遷徙屬於日後發展時期也。(註九)

〔數目與範圍〕 除載籍所載之許多遷徙外，人種學家之研究亦曾發現無數史前之移動。而此類移動之數目與範圍隨歷史之研究而增加。坡里內西亞人史前之漂蕩在今日較在百年以前尤有意義，蓋在百年以前僅以爲坡里內西亞人之移動範圍囿於非支羣島之西端與厄力斯羣島（Ellice group），今則經人認爲幾遍於美拉內西亞各島；其勢力之遺跡具見於澳洲之語言與阿拉斯加及英屬哥倫比亞岸上之文化。美國西岸之先鋒隊只知紹村印第安人爲小隊蠻民，曾開發洛機山西方不毛之地以求食物，偶亦東行而於平原之上獵取水牛。但晚近之研究則發覺墨奎拍布羅（Mogui Pueblo）之固定農人與古墨西哥及中美之文明種族皆紹村印第安人之子孫。（註一〇）此處有一大羣人民經過若干世紀之後漸由現代加拿大邊境漂至尼卡拉瓜（Nicaragua）。鮑威爾氏美洲印第安人語族分布之地圖只有按此不斷之遷徙始能了解。赫布勒氏（Haebler）之南美人種圖亦表示同一不定之過去。此種事實之圖表表示不過暗示遷徙性之部落出行；但人種學家則認其爲無數移動之總和，而此無數移動則爲居無定所之野蠻民族之通常活動之一部分云。

梅遜 (Otis Mason) 以爲社會羣體之生活必有各種範圍不同之移動。第一日常之臥起。第二常年之遷徙，例如西伯利亞之通古斯族 鄂倫椿人 (Tunguse Orochon) 逐魚禽而按月於境內遷徙，或畜牧人民應季節而由一牧場至他牧場。第三較無系統之外部移動僅及本部落之勢力範圍者，例如行至遠方之漁場與獵場，或突攻鄰疆而終則征服之，或擴至邊境以便暫時佔據或拓殖。第四參加物物交換或商務之流行。第五，當文明進步之時參加人類交際，經驗，思想之潮流，而此潮流則遍於全世界。(註一) 於此各種移動之中，小移動爲大移動之準備，蓋同時爲大移動之一種衝動與一部分也。

〔歷史上此類移動之重要〕 寬洪大度之史家皆知此類移動之真性與重要。修昔的底斯敘述希臘半遷徙之人口，肥沃地方之易受侵擾，與夫此類移動分化多里斯人 (Dorians) 與愛奧尼亞人 (Ionians) 之力量以闡明伯羅奔尼撒戰爭發生之情形。(註二) 米勒 (Johannes von Muller) 於其瑞士史緒論中認定同盟與遷徙二者於歷史發展上佔重要之位置。羅斯 (Edward A. Ross) 認定此種移動乃一種徹底的淘汰作用，淘汰其不適者而保留其最適者。羅氏以爲不斷

之遷徙有創造強種之勢。羅氏又謂『此種原理足以說明人種之分支遷徙最遠者最有成功……居於非洲四週而於西班牙拓殖之阿剌伯人與摩爾人即產生一種最有光彩之薩拉森文明。希伯來人、多里斯人、羅馬公民、剌帝利人、哈發人（Hevra）皆係遠方之侵略者。古典時代最發達之社會莫如希臘移民所創立之亞洲各城。在沙皇之下最有力與最進步之社會莫如西伯利亞各城。（註一三）布林吞於人種誌中區別聯合要素與分散要素。後者因人種宜於所有氣候及所有外界狀況而獲益不少；蓋爲食物之尋覓，敵人之壓迫，及原始社會之不安所刺激也。（註一四）

地球表面同時係此類移動之要素與基礎。地球積極指導此類活動；但此類移動亦被地球以人衣。此衣厚薄不一，在此處不過表示原始社會之簡單形式，在他處又表示成熟文化之複雜花樣；在此處爲厚密或稀薄之織地，在他處又有一大裂痕，而多岩之峯或結冰之極即於此處透過溫暖之人衣。此乃魔術的織物而人同時係其織地，織工及搖動不息之梭。假今而有一地，則人類地理學必問其活大衣如何乎？從何到此，如何到此？經緯線之材料如何？新線亦將加入以改變顏色與花樣乎？假其如此，又從何而來，抑本地方之花樣不斷重覆乎？

〔歷史的移動之地理的解釋〕哥白尼 (Copernicus) 之想像世界爲轉動而非靜止於智識上大有貢獻。故人類地理學亦視世界爲轉動的，無論所研究者爲英國之拓殖或南方奴力之西漸以求未竭之地，或自由土壤運動之反擴張，或古代獵夫之西進洛磯山以追逃走之獸，或於白人突出之殖民地界前日漸式微之印第安部落之退至洛磯山，及其最後之困於日漸狹小之地方。研究人口增加時，人類地理學發覺瑞士之農民小舍及農田漸升至阿爾卑斯山，而山下則有增加不已之人類聚居；又發覺荷蘭人之議築新堤以便從大海收回土地以供養另一千人亦屬移動，日本之以征服方法加倍本國之領土以維持過剩之人口亦屬移動。

不安定之人與土地之全部複雜關係乃人類地理學之題材。是科研究人類在地球表面上之移動，測量其移動之速度，範圍，及循環，察其土地使用之方法以決定其性質，注意其於經濟發展各階段及各種環境之下所生之變化。夫欲知動植物之地理既須先知各種分布之方法，故人類地理學必從研究人類之移動着手也。

〔原始民族之流動〕首當注意民族流動之進化。當文明程度較低之時民族之流動最甚，而流

動之所以最甚則因經濟方法幼稚，須於各處尋覓食物，亦因社會不附着於土壤之上。此類文明階段所特有之小社會羣體及其容易分裂之趨勢助移動分向各方進行。因此人口之分布分散，營幕或鄉村之間咸有空地而游牧民族即入佔此空地。美國印第安種之於前進之白人前急速退化大體乃因蠻民分爲小組而散於廣土之上。游牧民族與畜牧民族所需之土地多於各該民族實際上所能佔據。因此暫時空閒之地方便引入侵入。且古人身無長物則前進之時所受之天然障礙爲之減少。勾尼印第安人之輕武裝即穿峽谷以通過阿利根尼山，而阿利根尼山除孤獨之獵夫外白人固皆不敢通過也。最後則此種移動深入原人之心。旅行慾非常發達，株守一地自以爲苦，附着之心甚弱。是故但有細故，全部或一部羣體即行移動。一時食物之缺乏，酋長之勒索皆可引起人民之移居。非洲每一黑族部落之歷史皆有此類離叛之事例，而離叛結果有時留下全部空地以待次股移民之佔領。而黑族酋長之政策即在設法防止此類移動，因而同時防止財庫收入與作戰能力之減少。

〔移動上之天然障礙〕 原始民族移動上之障礙共有兩種——一種爲天然的，一種爲心理的。

除山川沙漠之普通障礙以外，古代之森林亦大足以障礙僅攜石斧或銅斧之人，甚至困阻鐵器時代之人。軍隊與獵隊須沿河流之天然開拓地，禽獸之行跡或土人之行跡前進。古代農業向不能勝樹木之行列。森林防止印卡文化（Inca Civilization）之傳至安第斯山多雨之斜坡，至於中非則黑人只能侵至森林之四圍以求馬鈴薯田與車前草谷。大不列顛最初之殖民地囿於白堊丘與卵石高原之天然開拓地，而且即在羅馬征服之末人口仍集中於此。只有流域之森林曾經芟夷之時，沖積盆地之沃野始逐漸引人自貧瘠之高地而來，蓋在貧瘠之高地耕種無須一番預備工作也。但即在羅馬人征服後四百年，低地流域旁之開拓地仍不過森林曠野間之一小片耕地而已。當日耳曼侵略者前來之時彼等亦據無樹之岡丘而不爲森林所阻。（註一五）反之，草原與無樹之平原則產生極流動之民族，例如細烏克族印第安人（Sioux Indians）與巴塔哥尼亞人。是故當森林居民厄於小流之大道只製小舟與獨木舟以供運輸之用時，舊大陸之平原居民則使用馱獸而發明雪車與馬車焉。

〔地理眼界之影響〕 原始民族因地理上之眼界有限妨及遷徙；因愚昧無知遂無確定之目標。

地理眼界每擴展一次，歷史的移動亦進步一次。最熟悉遠方或外方之情形者，移動亦最速。羅馬處臺伯河（Tiber）管門人之位置，故知有上游國家而征服其流域。如此開始之移動，愈前進亦愈有力。凱撒之佔領高盧，由當日之人士觀之，不過控制由地中海至北方產錫與琥珀之地方之路途，并設一外堡以保護意大利之陸上邊境而已；此乃當日內地擴張之大政策。近代史家則認此一步驟為歷史超越其地中海盆地之小範圍，而逐漸包括歐洲大西洋岸上諸國，藉各該國之海上冒險，歷史上之眼界即擴大而包括美洲焉。又中古時代與東方之通商，曾使歐洲得知遠方之印度與中國者，亦於其開始十五世紀時代之海上發現時發揮其史地之重要。一五一二年地理眼界之擴張，以包括全球實樹立一種普遍的歷史移動，結果全球歐化焉。

〔文明與流動〕 文明民族或較其原始之兄弟尤為流動，或又不如其原始之兄弟之流動。文明一有進步，則聯絡人與土地之關係即加多加強，使之為固定之人而非遷徙之徒。就他方面言之，文化每有進步，則芟夷森林，建築橋梁與道路，發明更有效之車輛以供運輸之用，且改良航海方法，以便人類之往來。文明人逐漸改變其所佔之土地，消除或減少交通上之障礙，而使之漸成空曠之平

原。至此爲止彼固便利移動也。但當其便利移動之時彼亦於地上安置稠密之人口，而此稠密之人口依附於土地，強足以抗侵入，且爲經濟上之理由不許外人爲顯著之移入。此即從前世界幼稚時代空間上人烟稀少之地方之移徙與今日人烟稠密之地方之移徙之不同也。地球既老，人口亦繁，於是民族自身即變爲大量移殖之障礙。直迄歐亞若干國家之歷史的移動化爲一種連續的壓迫，結果非此處人口擁擠，即彼處人口節制。故政治境界雖可改變，而人種境界則鮮突出。近代歐洲最大之戰爭未嘗於歐洲民族之分布上留何痕跡。只有在巴爾幹半島當土耳其帝國之邊疆被迫離開多瑙河時，異族之土耳其人始退至蘇丹縮小之土地，尤其退至小亞細亞焉。

〔文化之傳布〕 若佔據某地之人口過多，不能驅而去之，則征服之結果勝者及其文化終爲土人所吸收，例如郎巴底人之於意大利，汪達爾人之於非洲，及諾曼人之於英國。遇侵略者之文化高而人數又少，則敗者逐漸採用勝者之宗教，經濟方法，語言及風俗。（註一六）且遇無人種偏見之時亦難免血統之參雜，不過此與文化之傳布相較不足比數耳。希臘商人與移民即用此法以希臘化地中海東方諸國，而即於其所佔領之海岸傳布其文化至於遠方。薩拉森軍隊亦依此法於穆罕默德

逝世後阿剌伯化地中海之東部與南部由敘利亞至西班牙。而阿剌伯商人即以其語言及宗教施於東非沿岸一帶之地，直至馬堪卑克（Mocambique）爲止。參雜墨西哥與祕魯之稠密人口間之少數西班牙人即於其間留下一種完全歐洲之文化，但只有些須卡斯提爾之血統。由此觀之，少數移民之移入即足以影響拉丁美洲之文化也。

〔人種之參雜〕 大小遷徙之總和經吾人稱爲歷史的移動者即包含人種與文化之不斷參什。如皮特里（Petrie）所言，今人所抱古代人種及文化完全純粹之見解毫無根據。吾人於研究各種歷史的移動之後即覺此種參什作用之範圍及複雜焉。

第一，移動向不簡單，每一次移動皆帶有許多次要之移動，而每一次次要移動又挾有部落分子或種族分子之新合併。全部人民由其出生地移至新居，例如民族遷徙，即騰出原地方，而此原地方日後即由四圍各民族入佔；且遷出原地方之民族又於新地方逐去少數或全部居民，故當該民族安居新地方之時新地方之原有人民又須遷徙。

不特此也。由山上水源下注之水非即入海之河。當其由高原直下平原之時，有時納多冰水流